**三、律法和應許**  加三：1至四：7

無知的加拉太人哪！用你們的邏輯想一想，你們當初是怎麼信主的？

回想一下你們當初信主的經驗，你們是因為聽信福音而領受了聖靈，成為在基督裏新造的人，並不是因為遵守任何律法的行為而成為基督徒，你們現在怎麼能夠回過頭去把自己圈在律法的牢籠中呢？

以聖靈作為起始， 保羅進一步向加拉太人闡釋律法和信心的關係，甚至請出了以色列的先祖亞伯拉罕；保羅帶我們回到主前二千年亞伯拉罕的時代，然後再來到幾百年之後的摩西時代，神給亞伯拉罕應許，卻賜給摩西律法；律法一方面彰顯出神的聖潔，另一方面卻

證明了我們是罪人，我們無法依靠遵行律法得到神的拯救，律法絕對是一條死胡同！那麼，在救恩之路上，律法究竟有甚麼用處？律法證明了我們需要恩典！律法做不到的事情，應許卻可以，因此，上帝早在律法之先賜下了應許，在律法賜下幾百年之前，神已經呼召亞伯拉罕，賜下了因信稱義的應許，只要相信基督，就必得救！

當基督來到的時候，律法成為過去，應許完全應驗。

保羅不厭其詳地，再三以亞伯拉罕為例來說明福音的真理，基督已經來到了！我們不需要再依靠律法的行為確認救恩，因為基督已經將我們從律法的定罪中贖出來。

加拉太人哪！不要回頭去做律法的奴隸！你們的身分是上帝的兒子！

**主題**

基督實現了神對亞伯拉罕因信稱義的應許

**大綱**

（1）、無知的加拉太人（加三：1-5）

（2）、應許、律法和基督（加三：6-29）

（3）、奴隸和兒子 （加四：1-7）

**問題討論**

一、保羅質問加拉太人，他們從前是如何信主的？「聽信福音」是甚麼意思？加三：5當加拉太人聽信福音之後，他們如何經歷到神的作為？參徒十四：3、8-10。保羅為何責備加拉太人「無知」？

二、加三：6-9保羅如何以亞伯拉罕為例向加拉太人解釋，人稱義是因為信靠上帝，而非遵行律法？參創十五：6-9，十二：3，二十二：17-18，徒三：25。

三、加三：10為什麼以遵守律法作為蒙神悅納的途經是毫無希望的？「律法的咒詛」是甚麼意思？

四、加三：13-14為什麼信靠耶穌是唯一蒙神稱義的途徑？

五、加三：10-14保羅論述人可以有那兩種不同的選擇？帶來那兩種不同的結局？

六、神曾經給亞伯拉罕甚麼應許？這個應許有任何附帶的條件嗎？參創十二：1-2。保羅如何以人的遺囑來說明神的應許絕對不可能失效？

七、是先有應許？還是先有律法？根據保羅的論據，為什麼應許不可能受到律法的影響？

八、加三：19律法存在的一個目的是甚麼？律法在甚麼時候才會結束？律法的功能會結束，然而神的應許會有時效嗎？

九、加三：23-25保羅用那兩個比喻來形容以色列人從前在律法之下苦況？如今，他們如何脫離了苦境？

十、加三：26-29加拉太人因為相信耶穌，他們得到了那些福氣？誰是亞伯拉罕真正的子孫？所承受的產業是甚麼？

十一、加四：1-3保羅以甚麼來比喻基督徒在信主之前受到的綑綁？

十二、基督徒如何從原先奴隸的身分轉變成兒子的身分？基督徒如何知道自己的新身分？這種地位的改變有任何人為的功勞嗎？那麼，使人得救的是律法或信心？

**反思和應用**

（1）、我們是否也曾類似加拉太人，曾經歷過主恩的滋味，然而在受到引誘的時候卻轉離上帝？加拉太人對我們有甚麼警誡？

（2）、你認為大多數人是否有依靠自己的努力來賺取救恩的傾向？你認為行得通嗎？你曾經想要依靠自己的努力去得到上帝的接納嗎？結果如何？

（3）、對你而言，「因信稱義」更多是頭腦上的認知或是生命的經歷？在你信主的過程中，「信心」扮演的角色是甚麼？

（4）、對你而言，「律法」代表的是甚麼？你曾經在任何「律法」的束縛之中嗎？信耶穌給你帶來了甚麼改變？

（5）、以色列人的先祖亞伯拉罕和你有甚麼關係？上帝的救恩如何藉著祂對亞伯拉罕的應許實現在你身上？

（6）、你相信上帝的應許不會改變嗎？你的信心是建立在甚麼基礎上？

**註解**

加三：6 參創十五：6。

加三：8參創十二：3。

加三：9參羅四：16。

加三：10參申二十七：26。

加三：11參羅三：20，哈二：4。

加三：12參利十八：5。

加三：13參林後五：21，申二十一：23。

**加三：19 「後裔」是基督嗎？**

參創十七：8，「後裔」的原文是單數的形式，不過也可以表達集合性的複數，然而保羅出於聖靈的光照，看出這個「子孫」唯有和基督連結，救恩的福氣才會實現。保羅在此使用的解經技巧類似當代猶太拉比詮釋舊約的方法。

**加三：24律法是我們「訓蒙的師傅」是甚麼意思？**

「訓蒙的師傅」原文字面上的意思是私人教師或保母，此處更好的翻譯是「管家」或 「監護人」，通常是羅馬家庭中受過較高教育的奴隸，負責照顧和看管小孩子。

**加四：1-2背景為何？**

羅馬法律未成年的孩子雖然是家中產業的繼承者，但在成年之前，他的身分和奴隸沒有兩樣，他受到許多約束，一直到父親指定繼承人承繼產業的時間來到時，他才能成為產業的主人。

**加四：3「世俗小學」是指甚麼？**

原文可以指基礎的教導，若作此解釋，則保羅是說在基督來之前，神的百姓處於類似小學教育的基礎階段，基督來了，教育才得以進入完全的階段；另一個解釋指的是天空的星體、星宿的神靈，加拉太人從前是異教徒，他們的信仰系統可能和占星術有關。